

产业周刊

09-12版

责编:崔煜晨
电话:(010)67116884
传真:(010)67102492
E-mail:chanjing9999@sina.com

本期看点

10版

水质基准期待“中国制造”

测算符合我国实际情况的基准
科学制定标准,挂钩总量控制与排污许可

11版

推广污染治理技术谁是主角?

企业选择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技术存在困难
相关技术培训针对性不强,期待行业协会发挥作用

12版

哪些因素将影响固废产业生态链?

监管全面加严
资本全方位进入,细分领域极致化

特别关注

盛名之下环保产业更需冷静

资本“虚火”下,环保企业应调整业务,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应对系统性的环境治理需求

●资本介入放大了行业成长的预期,环保产业正在被各种力量左右,过快发展可能会带来诸多隐患

●我国环境污染是几十年经济发展积累的问题,政府在确定治理思路时应该更加理性,做好系统性规划

●在我国环境标准提高和工业企业经济压力加大的情况下,环保企业要通过创新技术,提供效果佳且低成本的解决方案



随着国家环境治理目标手段回归理性,环保产业资本运作也应冷静。
资料图片

◆本报记者崔煜晨

近年来,环保利好政策频传。业内纷纷热议,随着相关配套政策后期的进一步落地,环保产业有望掀起新一轮的投资热潮。但是,这对骤然升温的环保行业,真的好吗?博天环境集团董事长兼总裁、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会长赵笠钧近日发表看法,呼吁资本的进入应更加理性。

实际上,应该回归理性的不仅是资本,还包括国家的环境治理目标手段。去年10月召开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五大发展理念;2016年全国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环境保护部部长陈吉宁提出,要提高环境管理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和信息化水平。

业内人士表示,无论是国家宏观经济发展,还是环境治理包括环保产业发展都存在回归理性的需求。

宏观经济变了,环保业务也得调整

以前主要服务于高污染、高耗能行业的环保企业,现在要积极转型,寻找更广阔的市场

“十三五”期间,在绿色发展理念和供给侧改革的推动下,我国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将产生调整。两会期间,李克强总理在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已经明确要重点抓好钢铁、煤炭等困难行业去产能,运用经济、法律、技术、环保、质量、安全等手段,严格控制新增产能,坚决淘汰落后产能,有序退出过剩产能。

今年1月22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再压缩粗钢产能1亿吨~1.5亿吨的目标。同时,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从2016年开始,用3年~5年的时间,煤炭再退出产能5亿吨左右、减量重组5亿吨左右。

有专业人士分析,供给侧改革的工作目标是要达到市场供需基本平衡。目前煤炭行业离目标仍有很长的路要走,未来关闭大量煤矿存在超预期的可能性比较大。

“这对环保企业提出了新的要求,如果一家环保公司以前主要服务于高污染、高耗能的工业企业,现在就要积极转型,寻找更广阔的市场了。”赵笠钧介绍说,通过博天环境的业务可以看出我国产业发展的变化,不同阶段有不同的业务结构。

据了解,1995年博天环境进军养殖屠宰水处理行业,1999年做啤酒行业废水处理,2000年拿下不少三峡库区项

目,2004年奶制品行业废水处理份额较大,2008年开始煤化工行业废水处理开始占较大业务比重。这与当时的行业发展密不可分。

“当意识到煤化工规模不能再次扩张时,我们决定提前改变,不能依赖于一个行业。”赵笠钧说,企业发展需要居安思危,预判未来行业发展趋势,早作打算。2004年,博天环境开始接洽市政和园区项目,将业务转移到这些领域;2008年,成立了海外事业部,发展国际市场业务。同时,打造家庭环境管理专家,开展智慧环境管理,推出了博乐宝净水器等家庭净水设备以及环境监测检测平台。

业内人士指出,“十三五”期间,随着产业结构的调整,我国的宏观经济方面也将发生两点变化:第一,注重科技创新,高新技术产业和企业将得到发展。第二,我国的能源结构将产生变化,新能源发展动力强劲。比如,仅从电力行业来看,就可能产生从火力发电到核能发电的转移。

赵笠钧认为,即使留在钢铁、煤炭等高污染、高耗能行业的环保企业,也要面临着技术进步的压力。从经济角度来说也是经济成本,容易导致产业转移。在我国环境标准提高和工业企业经济压力加大的情况下,环保企业要通过创新技术,提供效果佳且低成本的解决方案。

环境治理更注重系统性,体现效果

环境治理需要系统性调理,不是一朝一夕的事,环保企业也要具备综合环境治理水平

“以前的环境治理注重总量控制、减排指标等数字,导致公众对治理效果没有直观感受。”“十三五”转向以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目标后,有助于公众更全面地环境治理,切实看到治理效果。”赵笠钧说。

环境质量的改善,要让公众看得见、感受得到,这对政府的环境管理和企业的环境治理技术都提出了新要求。

从政府方面看,环境管理也将注重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和信息化,环境治理将从点源转变为系统性治理。比如,从一个工业企业或城市污水处理厂的管理,到整个流域的环境管理。

在这一过程中,赵笠钧认为,我国环境污染是几十年发展积累的问题,治理不能太急切。对于3~5年短期内不能治理好的问题,政府在思考这些问题上应该更加理性,做好系统性的规划。

以土壤治理为例,目前业界都在期待“土十条”的出台,预测有万亿市场待开启。而环境保护部部长陈吉宁也曾明确表示,即将出台的“土十条”一大重点是开展详细的土壤污染详查,摸清家底。其将分别针对未污染土地,正在污染的土地、已经污染的土地分类做好风险管控,在风险管控的条件下做好修复。

特别是在今年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新闻中心举行的记者会上,他指出,要解决科学技术问题,提高科技保障能力,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强化目标考核。

“从部长的几次讲话中可以看出,我国土壤污染治理工作的开展将比较理性。就像西医与中医的关系,有的问题是西医动个手术就可以解决的,而环境治理需要中医进行系统性调理,不是一朝一夕的事。”赵笠钧说,特别是土壤治理,更要有步骤地推进。

“十三五”期间,除传统的水、气、固废等污染治理,公众看不见的VOCs、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治理也应该成为重点。“因此,‘十三五’规划中,环境治理要更加系统,不能公众看到什么才治理什么,而是要更加全面地对环境治理进行规划。”赵笠钧说。

系统性的环境治理,对环保企业也提出了新要求:要具备综合环境治理水平。对此,博天环境也正在通过不断的技术进步和模式创新,努力成长为生态环境综合服务商。

未来,随着我国对环境管理和治理效果的要求提高,检测监测业务将大力发展。博天集团已经针对此类业务做了提前打算,并早在2014年就进行了布局,成立了以环境第三方检测监测和咨询为主要业务的环境服务平台——博慧检测。今年1月,博慧检测北京实验中心正式成立。

产业发展和资本注入更趋于理性

传统环保业务的市场尚不成熟,过热的资本下,环保产业存在“虚火”;行业内部应加强技术进步和自身能力建设

从2010年,国务院将节能环保产业列在了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首;到2016年两会期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把节能环保产业培育成我国发展的一大支柱产业。

只用了短短数十年,环保产业从“边缘”跃升为“支柱”。而赵笠钧在此前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的报告中指出,

尽管近来政策扶持力度加大,引导了环保产业化、规模化扩容,但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环保产业仍处于发展初期,要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还有很长一段路要走。

目前,环保产业在经济转型升级发展中呈现了新形态。比如,并购整合风起云涌,行业内部一方面纵向整合及延伸环保产业链;一方面横向联合,实现规模化发展和精细化管理。

而去年以来,不少行业外企业纷纷进军环保行业。大批国企因业务转型需要,借助资本优势而竞相涌入环保行业,加速了产业格局的调整,比如葛洲坝集团、中国石化、中冶集团、徐工集团、中国铁建、中国建投等都开始跨界战略布局环保市场。

“十三五”期间,环保产业仍可能以其稳定的收益吸引着各界关注。特别是近几年来,PPP模式和第三方治理得到力推,环保产业市场空间巨大。同时,今年两会的政府工作报告中,PPP模式4次被提及,而环保类PPP项目占比较大,因此,“十三五”期间,各界将更加看好环保领域。

赵笠钧认为,目前环保产业正处于“江湖混战”。从整个行业来看,九成企业为年收入不足千万、人数不到50人的小企业。大量资本的涌入,促进了环保的发展,为环保行业带来了一股新的动力,并促成了一系列的并购和整合。行业并购推动环保企业的竞合融通,形成大规模综合性的环保集团,更好地满足了经济新常态下的“环境刚需”。

但是,行业过热容易产生不理性的行为,特别是在外来资本的冲击下,环保行业容易出现恶性竞争。不久前,杭州钢铁集团低价中标浙江温州中心片污水处理厂,在业内引起了强烈反响。在这样的影响下,行业内不少中小型环保企业也有可能步入低价中标的怪圈。

“资本介入放大了行业成长的预期,环保产业正在被各种力量左右,过快发展可能会带来诸多隐患。”赵笠钧认为,过热的资本下,环保产业同时存在“虚火”。当前资本界对环保领域预期过高,实际上传统环保业务的市场尚不成熟,要找到好的投资标的存在一定困难。

他建议,一方面,资本的进入应该更加理性。从事环保行业的投资,不能仅仅是对赌协议式的财务型投资,投资者需要对行业有更为深入地了解,展开战略型投资才更有益于产业的发展。同时,注重投资对于市场有清醒判断、布局未来的环保企业。

另一方面,在资本过热的情况下,环保行业内部目前技术、模式和经验准备不足。未来应该加强技术进步、自身能力建设,以及行业企业间的竞合与融通。

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

浙江嘉兴探讨第三方治理推进瓶颈

三大层面约束有待破解

本报通讯员蔡华晨 陆成钢 记者晏利扬嘉兴报道 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虽在逐步推进,但一些深层次的矛盾和问题依然亟待重视。在日前举行的嘉兴市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机制研究会上,与会专家学者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探讨,认为有三大层面约束有待破解。

首先,在法律层面上,目前的法律仍然是“谁污染、谁治理”,污染的责任主体明确是排污企业。浙江省环保厅科技合作处工程师胡智锋认为,在实际操作中,经济处罚可以通过协议明确由第三方环境服务公司承担,但刑事责任无法转移,瓶子还是要落在企业身上。这一法律责任不转移,也一定程度上会阻碍企业寻求第三方治理的积极性。

其次,在政策层面上,以嘉兴为例,目前除了嘉兴市环保局的实施意见提出原则性措施外,还没有其他配套可以实际操作的政策。此前也有第三方环境服务公司表示,现有的财税、金融等政策中,还缺乏对环境污染第三方市场治理机制构建的支持。在市场环境方面,还没有形成公开成熟的交易机制和双方对接的市场,信息平台、诚信体系等都不健全。

第三,在操作层面上,一方面,部分排污企业为了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往往有意无意地忽视环保设施投入,更不愿意拿出一大笔资金交由第三方来处理自身企业的

排污问题。另一方面,治污企业在起始阶段难以获得排污企业的信任,在业务承接、项目介入、设施配套等方面很难按自己的意向要求来启动实施。

此外,目前嘉兴市能够提供环境污染治理工艺设计、建设、运营的专业化环保公司较少,且国内环保企业技术综合实力参差不齐,环保市场自身发育不健全,排污企业较难找到合适的第三方治理企业等,都影响了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主体和市场的培育。

嘉兴市委政研室副主任钮月终表示,在第三方治理的制度设计上,政府可以发挥什么样的职能、职能边界在哪里、交易平台谁来搭建,这些问题都值得探索。

“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是中央有要求、地方有需求的环保关联产业。”嘉兴市委副书记、政研室主任朱少平认为,因此需要将党政智库、企业智库、高校智库结合,探索形成第三方治理和共同治理的体系。

然而,也有与会人员对第三方治理存在担忧。“对排污企业而言,它只是把污染治理转移到另一个企业。企业都存在逐利性,排污企业和治污企业可以形成利益共同体。所以不能说第三方就一定不偷排,一定不会联合造假,可能在专业机构介入下,反而更隐蔽。”嘉兴市政协人资环委副主任沈玉良认为,第三方治理对环保部门的监管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

云南明确第三方治理五大领域

解决政府包揽建运营、角色定位不清晰等问题

本报记者蒋朝晖昆明报道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日前公开发布,其中明确了以环境公共服务、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工业园区集中治污、区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五大领域为重点,推动建立第三方治理的治污新机制,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不断提升全省污染治理水平。

据了解,为解决政府在环境公共服务领域包揽建运营、角色定位不清晰和污染治理水平不高等问题,《实施意见》提出,对城镇污水处理、垃圾资源化处置、城镇黑臭水体综合整治等,采取托管运营、委托经营等方式,引入第三方治理企业。

《实施意见》明确,在区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领域,以九大高原湖泊及其他水环境问题突出的流域保护治理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为重点,采取政府引导、委托治理、托管运营、特许经营和资产置换等方式,立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引进有实力的第三方治理企业开展综合治理,拓宽水污染防治融资渠道,解决保护治理专业化水平不高、投入渠道单一等问题。

在重点行业深度治理领域,解

决少数企业治理不到位排放不达标甚至偷排偷放等问题;工业园区集中治污领域,解决单个企业污染治理成本高、效果差等问题;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领域,解决政府一次性投入较大,回收处理体系不健全、运转不持续等问题。

为拓展第三方治理市场规模,《实施意见》强调强化政府引导,改革投资运营模式,保障第三方合理收益,增强排污企业实施第三方治理的内生动力。

在推动环保产业发展上,《实施意见》明确,做大做强第三方治理企业,增强市场竞争力;引进知名环保企业集团,进一步提高全省环境污染防治水平;建立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把节能环保产业打造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

《实施意见》强调,要创新治理机制,明确双方企业责任,创新履约保障方式,构建企业诚信体系;健全监管体系,规范市场秩序,完善监管机制,加强行业自律;强化政策支持,加大财政资金扶持力度,改善第三方治理企业的信贷环境,推动第三方治理企业直接融资,完善价格收费政策。

《实施意见》还对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主要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明确了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具体责任。

福建出台政策推动第三方治理

(详见今日10版)